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之“新建饲料相关产品生产项目”予以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后续根据公司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与公司主业相关的其他项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9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0,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23.48元/股，本次募集资金合计46,9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40,503.31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于2022年6月1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00Z0025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相关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截至2024年4月23日的募集资金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新建饲料相关产品生产项目	30,000.00	28,328.78	23,323.23	2024年4月30日
2	营运及技术服务中心建设	3,000.00	3,000.00	512.46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5,000.00	不适用
合计		38,000.00	36,328.78	28,835.69	/

三、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2024年4月23日，“新建饲料相关产品生产项目”募集资金节余情况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1)	累计投入金额(2)	尚未支付款项(3)	项目投入总额(4) = (2) + (3)	节余募集资金(5) = (1) - (4)
新建饲料相关产品生产项目	28,328.78	23,323.23	512.97	23,836.20	4,492.58

注：1、节余募集资金不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

2、实际“尚未支付款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以最终支付结果为准，尚未支付款项含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等，系相关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在实际执行中可能会因合同结算的不确定性影响实际支付。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相关成本和费用，形

成了募集资金节余。同时，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投资收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存款利息收入。

五、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新建饲料相关产品生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募投项目予以结项。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利益，公司将继续对节余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后续拟投资项目明确后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范运作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公司本次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新建饲料相关产品生产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后续根据公司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与公司主业相关的其他项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新建饲料相关产品生产项目”予

以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后续根据公司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与公司主业相关的其他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2、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